

## 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 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特别提示:

- 1、本次股东大会无否决议案的情形。
-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情况。
- 3、本次股东大会共有1项议案，该项议案对中小股东表决单独计票（中小股东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股东大会届次：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 2、股东大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 3、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黄文胜先生
-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 (1)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8年12月20日下午14:30时
  - (2)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2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8年12月19日15:00至2018年12月20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 5、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 6、会议地点：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南云一路16号 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二楼会议室
- 7、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

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知召开201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

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 二、会议出席情况

1、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及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4人，代表股份99,950,354股，占公司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69.3156%。

(1) 现场会议出席情况：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11人，持有或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99,896,95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69.2786%。

(2) 网络投票情况：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3人，持有或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53,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0.0370%。

(3) 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情况：本次股东大会参加投票的中小股东及股东代理人共6人，持有或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4,967,4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的3.4449%。

2、公司部分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

3、广东南国德赛律师事务所见证律师出席本次会议。

## 三、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情况如下：

与会有效表决权同意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反对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弃权票数	占与会有效表决权总数比例	表决结果
99,896,954	99.9466%	37,300	0.0373%	16,100	0.0161%	通过

其中：中小股东表决情况如下：

中小股东同意票数	占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股东反对票数	占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中小股东弃权票数	占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比例	表决结果
4,914,000	98.9250%	37,300	0.7509%	16,100	0.3241%	通过

#### 四、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本次股东大会由广东南国德赛律师事务所王炜炜律师和曹喆律师给予现场见证并出具了法律意见书，法律意见书认为：公司本次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的程序、出席本会议人员的资格和召集人的资格以及表决结果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通过的决议合法、有效。

#### 五、备查文件

- 1、经与会董事和记录人签字确认的股东大会决议；
- 2、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广州广哈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20日